

近年文藝理論的發展 陳冠中

許多香港的知識份子會認為馬克思主義，特別是文藝研究的部份，已沒有什麼值得討論了。馬克思主義似乎早已是一套既定的概念及慣用的術語，你唯一需要做的是選擇贊成或不贊成。這種看法在十多年前英語系國家的知識界亦十分普遍，但現在情形已有很大的改變了。

首先，二三十年代歐陸國家的一連串文藝大辯論，許多文獻現已譯成英文。當時歐洲頂尖的馬克思主義理論家，每每在同一問題上採取了針鋒相對的立場，涉及的命題及帶出的觀點都可謂承先啓後。這場辯論由表現主義藝術引起，伸延至討論寫實主義、普及文化、自然主義、社會主義現實主義、前衛藝術、大眾媒介及現代主義。當然，任何的知識辯論都有歷史的背景及局限，但今天重溫當時的文獻，仍然會震攝於當年參予者的廣博智識及驚人幅度，現在我們關心的文藝問題，大多數在當時已於很高的層次作了檢討或已經預見到了。

其次，歐洲結構主義思潮及符號學的崛起，間接亦刺激了馬克思主義，剎那間好像替上層建築理論鋪好了路。在各學術範疇裏，新興一代最優秀的馬克思主義者都開始重新檢討以往對上層建築的各種定見。

一位從倫敦回來的朋友說，英國馬克思主義文藝理論的發展階段，可以用三個名字代表：三十年代的基利士度佛·格威（C·CAUDWELL），「文化與社會」時期的雷蒙·威廉士（R·WILLIAMS）及今天的德利·已高頓（T·EAGLETON）等從事「物質性」研究的年輕學者。

英國可能是一個比較特別的例子，在六十年代之前，該地的馬克思主義思想未能引起學術界的嚴肅興趣。已高頓說，在格威的年代，英國的馬克思主義，「隔絕於歐陸的主要部份、思想上孤立於自己的社會、瀰漫着史太林主義及唯心主義、欠缺着一套上層建築的理論……」就算到了威廉士寫他的著名「文化與社會，一七八〇至一九五〇」的時候，馬克思主義對英國學術界而言，又是一套「已經解決了的理論體系或教條」（威廉士語）。其時英國馬克思主義理論，對研究文藝，可說只有阻碍沒有幫助。

第一位在英語系學術界建立聲譽的歐陸馬克思主義文藝理論家應可說是喬柯·路各亦（GEORG LUKACS），主要是因為他對現實主義及歷史小說的研究而毀譽參半地為英語知識界接受。另外，法蘭福克學派則因為不同的理由在美國做到令知識界稱為側目的程度。直到六十年代中期以後，歐陸思潮才再度大受重視，作品譯成了英文，路各殊的現實主義定義、布萊希特的變常效果、露西安戈德曼（L·GOLDMANN）的始源

結構觀、以及馬古沙、亞當奴（T·AD-ORNO）、沃爾德·班捷明（W·BEN-JAMIN）及沙特的觀點才真正為英語系知識界所熟識。

這段期間，亦是結構主義及符號學進佔英法學術界的時候，美國及歐洲其他國家亦相對地感到衝擊。李維史特勞茲、捺康（J·LACAN）、德利達（J·DERRIDA）、福閣（M·FOUCAULT）、羅蘭巴特、基利士德法（J·KRISTEVA）、亞爾杜塞爾等法國名字，亦成為尖端人文科學的焦點。在文學範圍裏，杜妥柯夫（T·TODOROV）、利法台（M·RIFFA-TERRE）、真納特（G·GENETTE）、牟格洛夫斯基（J·MUKAROVSKY）、寇捺（J·CULLAR）等名字已經奠定了影響，香港及台灣都有人開始研究他們的理論。

馬克思主義者在這期間最有趣的著作，都不免參照了法國學者的成就。已高頓的「評論與意識形態」、麥克里（P·MACH-EREY）的「文學生產的理論」、詹密遜（F·JAMESON）的「馬克思主義與形式」及馬勞斯基（S·MORAWSKI）的「美學原論探討」等不同傾向的著作都是在這個學術氣候下出現的。

新的馬克思主義文藝研究與以往的最主要分歧，我相信將是在「反映論」的問題上。馬克思主義理論是經過了許多不幸的轉折。首先我們見到機械的決定論，產生了一套上層建築的「反映論」。藝術被認為是「反映現實世界」、「好像一面鏡子照着自然」。較聰明的會說，藝術不單是反映表象，而是反映「表象背後的真正現實」，或叫「本質」、「內在特性」等等。或者說，這面鏡子不是反射的、而是折射的：藝術表現的不是沒有生命的世界，而是作者腦中的世界，意識因此亦是現實世界在腦中的反映而已。更精密的理論會說，藝術應該是現實主義（反映動態世界）而不是自然主義（反映靜態世界）。不能反映現實的作品，只可能是次等或形式主義作品，甚至連藝術的地位也保不住。

其次，正統馬克思主義文藝理論，一開始已深受俄國十九世紀美學（別林斯基及車爾尼雪夫斯基）的影響，帶入了「典型」的觀念、強調「生活」、使古代的「模仿」概念再受到注意，幾乎把馬克思主義等同為現實主義。除了普列漢諾夫的庸俗文藝社會學外，典型概念後來一方面發展為「社會主義現實主義」，另一方面則演變為一套剛好相反的理論：「對應觀」（例如說一件作品結構上反映了作者所屬階級的世界觀）。

近年馬克思主義評論，對以上的觀念都

有加以批判。

列寧在「怎麼辦」裏曾說：只有短視的人，才會以為派別的紛爭及對不同意見的細緻差別加以嚴格分辨，是不合時宜的及無謂的。

名稱是重要的，概念是需要說清的，思想差別是需要分辨的。我希望這篇序文提出了足夠的名稱、範疇、爭論及趣味，供以後的進一步討論。

